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视频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2人），实际表决董事8名。会议由副董事长李泰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确认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73）。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认为李泰岭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李泰岭先生

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增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与科技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召集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刘清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与科技、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职务，为保证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李泰岭先生为战略与科技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其为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增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4.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刘清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与科技、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职务，为保证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厉锐先生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增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5.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刘清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战略与科技、可持续

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职务，为保证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泰岭先生担任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增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认为满连善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满连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7.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8. 审议通过关于《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哈

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泰岭先生、厉锐先生、王晓辉先生、刘志强先生、黄浩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此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9.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出于子公司经营的正常需要，为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流动资金支持，此次交易将保障其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以及当期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利益，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泰岭先生、厉锐先生、王晓辉先生、刘志强先生、黄浩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此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提升运维科技公司服务能力及水平，提高永磁电机研发、制造能力，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实施进度，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投资管理规定》等要求，董事会同意增加 2025 年投资计划 2,651 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不作调整。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科技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科技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